

重庆：在全国率先出公务员奖金标准 最高奖千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64/2021_2022__E9_87_8D_E5_BA_86_EF_BC_9A_E5_c26_464439.htm 重庆市委组织部、市人事局、市财政局近日联合下发通知，就公务员个人及集体一次性奖金发放有关事宜作出明确规定。这是我市在全国率先出台公务员个人和集体奖金标准。个人最高奖千元 通知规定，公务员个人年度考核必须连续三年评为“优秀”等次，可记三等功，获奖金1000元；当年被评为优秀等次的，给予嘉奖，获奖金500元。为避免年度考核时出现一团和气、不较真的局面，公务员所在单位评“优秀”等次时，名额不得超过总人数的25%。除了年度考核获奖外，公务员如果在某项工作中成绩突出，还可评奖。如抗洪抗旱救灾突发事件中记二等功的，给予1500元奖金；记一等功的，给予5000元奖金。最高奖项则是市委、市政府授予的荣誉称号如争光贡献奖、全市劳模、重庆直辖功臣等，可获得10000元奖金。集体最高奖五万 公务员集体获得嘉奖的，给予2000元奖金；记三等功的，给予20000元奖金；记二等功的，给予30000元奖金；记一等功的，给予40000元奖金；被市委、市政府授予荣誉称号的，给予50000元奖金。在突发事件中，由市委、市政府给予记二等功以上奖励的，可以适当提高奖金标准。原则以精神奖励为主 各类奖励表彰活动应经市人事局审核并按程序报批。擅自发放奖金的，由财政按已奖励金额扣减承办单位下年度相关经费，有关部门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市人事局介绍，奖励公务员，原则是以精神奖励与物质奖励相结合，以精神奖励为主。比如，某项工作业绩优秀者，仅授于荣誉称

号，荣誉证书，或者通报表彰，并没有奖金。公务员受过精神奖励的，在晋升职务时将予以优先考虑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